

國立屏東大學 110 年度

【深碗課程 徵件辦法】

一、計畫依據：

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子計畫 1：「SPIRIT 課程研創」計畫。

二、計畫說明：

- (一) 依據本校「深碗課程實施要點」(如附件 1) 辦理。
- (二) 鼓勵各學系(以下簡稱開課單位)厚實課程訓練並力求專精而深研的課程規劃，以提升學生自主學習精神，培養獨立思考、解決問題能力，達成教師有效教學。
- (三) 開課單位在原有課程學分外，增加一選修學分且非講習之課程，如：議題式討論課、專案報告、案例研究、實作、課外研討、展演等學生需額外花費時間，且可提出具體成果的課程內容，以增加學生深度思考及活用所學知識。
- (四) 開設深碗課程應依本校開排課辦法規定，**首次申請者，經各學系、學院、校課程委員會三級三審通過後，於開課前 2 學期提具「深碗課程申請表」(如附件 2)，並通過教資中心深碗課程審查後始得開授。**
- (五) 申請深碗課程計畫補助之課程應提交「深碗課程申請表」向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提案，經審查核准後進行課程編排作業。

三、補助對象：本校大學部之深碗課程。

四、經費補助：

由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深碗課程之教師授課鐘點費；審核通過之課程，得再申請執行課程所需之業務費，如：教材耗材費(上限\$10,000)、工讀費(36 小時/學期)。

五、申請辦法：

- (一) **原有課程(可申請 109-2 學期與 110-1 學期補助)：**

請授課教師於 **109 年 11 月 2 日前**提具「深碗課程申請表」(如附件 2) word 電子檔和核章紙本 1 份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 - Word 電子檔：寄至 joy730104@mail.nptu.edu.tw，信件主旨請註明「申請 109-2/110-1 學期深碗課程-學系名稱-教師姓名」。
 - 核章紙本：送至屏商校區行政大樓 2 樓教學資源中心辦公室。
- (二) **新開課程(限申請 110-1 學期補助)：**

請授課教師於 **109 年 12 月 21 日前**提具「深碗課程申請表」(如附件 2) word 電子檔和核章紙本 1 份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 - Word 電子檔：寄至 joy730104@mail.nptu.edu.tw，信件主旨請註明「申請 109-2/110-1 學期深碗課程-學系名稱-教師姓名」。
 - 核章紙本：送至屏商校區行政大樓 2 樓教學資源中心辦公室。

(三) 填具「深碗課程申請表」時，須分別表述原課程大綱內容及深碗課程大綱內容，並於原課程名稱後方加註深碗課程。

1. 中文名稱：原課程名稱後方加註“(深碗)”二字，括號為半形。

範例：OO 課程(一)(深碗)。

2. 英文名稱：原課程名稱後方加註“(Deep-bowl Course)”，首字母大寫且括號及空格半形。

範例：OOOO (Deep-bowl Course)。

六、計畫執行期程：

(一) 109-2 課程：自 110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。

(二) 110-1 課程：自 110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10 日止。

七、經費核銷期限：

(一) 109-2 課程：110 年 6 月 30 日止。

(二) 110-1 課程：110 年 12 月 10 日止。

八、結案方式與義務：

(一) 109-2 課程

成果報告書、海報：110 年 7 月 31 日前繳交「成果報告書」(如附件 3) word 電子檔和核章紙本 1 份，以及「成果海報」(如附件 4)。

(二) 110-1 課程

(1) 特色成果報導：請於 110 年 12 月 10 日前繳交特色成果報導 (如附件 5)。

(2) 成果報告書：請於 111 年 1 月 21 日前繳交「成果報告書」(如附件 3) word 電子檔和核章紙本 1 份。

(三) 義務：獲計畫補助之授課教師須於課程結束後提交成果報告書，**同時有義務參與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相關成果分享會、研討會發表**。如未配合計畫結案方式與義務，將影響日後申請計畫補助，敬請留意。

九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按本中心公告辦理之。

十、聯絡窗口：

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 李佳瑩 (分機 11607、E-mail: joy730104@mail.nptu.edu.tw)